**楚怡文化思政园广场改造建设项目**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楚怡文化思政园广场改造建设项目

2、项目地点：醴陵市陶瓷烟花职业技术学校

3、 项目内容：本工程为楚怡文化思政园广场改造建设项目，工程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等相关工程。

4、预算金额：553057.50元，工程量详见附件。

5、施工工期：20日历天

二、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及计价标准

1、湘建价[2020]56 号 关于印发 2020《湖南省建设工程计价办法》 及《湖南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的通知、湖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湘建价市[2022]146 号文《湖南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动态调整汇编（2022 年度第一期）》的通知、湖南省建设厅湘建价[2019]47 号文《关于调整建设工程销项税额税率和材料综合税率计费标准的通知》；

2、2020 年《湖南省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湖南省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湖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标准》及其相关解释文件；

3、主材单价按醴陵市造价办发布的醴建价字（2024）3-4 月文件及相关市场材料价格调整。

4、其他相关资料。

三、供应商资质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 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即：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福利性单位。

□强制分包：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 / %分包给中小企业。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5、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为保证供应商履约质量，提供本项目的履约承诺书。

8、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复印件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自然人提交身份证明复印件；并按其规定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法定代表人的印章。

9、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须完整，均须为有效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四、报价文件说明

投标报价文件需提供的具体内容：

(1) E03:投标总价封面

(2) E08:投标总价扉页

(3) E11:总说明

(4) E12: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5) E13: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6) E.14: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7)E.183: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与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分部+子目)

(8) E.19;综合单价分析表(可不提供)

(9) E.20:总价措施项目清单计费表

(10) E.2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项目费计价表

(11) E.23: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12) E.24:暂列金额明细表

(13) E.25: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14) E.26:专业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15) E.27:计日工表

(16） E.28: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17) E.29:部分其他项目费计价表

(18）E.40:人工、材料、机械汇总表

注：以上表格如为空白表格，可不提供。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如计价软件（须通过湖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测评的软件，本项目招标控制价预算编制采用最新智多星打印出的表格格式与本文件规定的格式有差异时，以造价软件打印出的表格为准。

4、本项目未尽事宜，由双方合同中协商解决。

五、工程其他要求

1.工程竣工后，应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验收。

2.为保证工程质量提供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的承诺书。

3.安全文明施工的承诺书。

4.本项目的工期为2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5、投标人应根据工期要求，制定合理的施工进度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执行。 如因投标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投标人须提供相应的承诺函，并法定代表人签章。

6.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的内容提供相应的施工方案，并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

7.按照双方合同约定方式拨付工程款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醴陵市陶瓷烟花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人:朱新军

联系电话: 13638434578